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履行职权。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对促进公司稳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现将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公召开监事会会议 7 次，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28 日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监事会议事规则》
2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4 日	1.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8 日	1. 《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核实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4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 日	1. 《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1. 《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2 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方面事项进行了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内部控制等方面进行了严格的监督。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义务；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或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的财务制度执行情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并认真审阅公司的财务资料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财务部门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结合报告期内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议案，认真审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四）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要求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进行了监督、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监事会对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六）对内幕信息的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落实内幕信息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及报送程序。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七）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三、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确定的公司战略方针，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勤勉地履行监事会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好监事会日常议事活动。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召开监事会定期和临时会议，做好各项议题的审议工作；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监督时效，增强监督的灵敏性；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认真完成各种专项审核、检查和监督评价活动；

（二）依法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防止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三）加强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的学习，注重专业素质的提高和合规意识的增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

无锡线上线下通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